

五、价格折扣文件

5.1、企业报价折扣证明

5.1.1、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南京市玄武区人民政府红山街道办事处(单位名称)的玄武区红山街道办事处政府购买居家上门照护服务项目(项目名称)(分包号：3)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玄武区红山街道办事处政府购买居家上门照护服务项目(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接企业为江苏九运智慧养老产业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1人，营业收入为1782.22万元，资产总额为872.78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加盖电子公章): 江苏九运智慧养老产业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1月16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5.1.2、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我公司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我公司_____郑重声明，我公司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即，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 (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 (含 10 人)；
-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5、我公司参加_____（项目编号）_____（项目名称）_____（分包号）采购活动提供我公司承担的服务。

我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公司名称：（加盖电子公章）

日期：

5.1.3、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无